

证券代码：300840

证券简称：酷特智能

公告编号：2024-014

青岛酷特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青岛酷特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中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承担公司 2024 年度审计工作。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拟续聘审计机构事项的情况说明

经综合考虑公司未来业务发展情况和整体审计效率需求以及审计工作延续性，公司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承担公司 2024 年度审计工作，聘期一年。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年度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事务所协商确定相关审计费用。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1）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

下简称和信会计师事务所)；

(2) 成立日期：1987年12月成立（转制特殊普通合伙时间为2013年4月23日）；

(3)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4) 注册地址：济南市文化东路59号盐业大厦七楼；

(5) 首席合伙人：王晖；

(6)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上年度末合伙人数量为 41 位，上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241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141 人。

(7)和信会计师事务所上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 31,828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2,770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12,683 万元。

(8)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共 54 家，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金融业、建筑业、卫生和社会工作业、综合业等，审计收费共计 7,656 万元。和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与本公司同行业的上市公司客户为 42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购买的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0,000 万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 诚信记录。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3 次、自

律监管措施 1 次、行政处罚 1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纪律处分。和信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从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4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行政处罚 1 次，涉及人员 11 名，未受到刑事处罚。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1）项目合伙人王伦刚先生，1999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199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5 年开始在和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0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共签署或复核了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9 份。

（2）签字注册会计师王钦顺先生，2007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7 年开始在和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共签署或复核了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共 4 份。

（3）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韩伟先生，2016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5 年开始在和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共签署或复核了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共 6 份。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王伦刚先生因执业行为于 2022 年内收到警示函和监管函各 1 次。

签字注册会计师王钦顺先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韩伟先生近三年均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不存在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不存受到证券交易场

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王伦刚先生、签字注册会计师王钦顺先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韩伟先生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3 年度，公司的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50 万元（含税）。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将根据年度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和信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相关审计费用。

三、本次拟续聘审计机构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经调研论证，在查阅了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记录后，认为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能够胜任年度审计工作，诚信状况良好，具备证券、期货业务资格。审计委员会就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事项形成了书面审核意见，提议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相关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全票通过了《关于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拟续聘和

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承担公司 2024 年度审计工作，聘期一年，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年度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事务所协商确定相关审计费用。

（三）生效日期

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报备文件

- 1、董事会决议及监事会决议；
- 2、审计委员会履职的证明文件；
- 3、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青岛酷特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4 日